

專案質詢

8-8-1-0067

##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10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針對八仙樂園塵爆事件發展至今，仍有 200 多人被列為病危，確是一場嚴重災難。尤其令人擔心的是，對 400 多位住院治療的傷者而言，漫長的煎熬才剛剛開始，因此，要求中央政府部門協助地方政府，慎重建構長期援助機制，如此才能在新聞熱度退燒後，讓受害者繼續得到亟需的照護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這場粉塵爆炸事故之所以震撼社會，一來因為受傷人數太多，堪稱史上最大規模的爆炸意外事件；二來是死傷者都是十幾二十歲的年輕人，他們在青春正盛的大好年華，慘遭烈焰焚身，彩色人生從此變調。目前仍有許多人在重傷下痛苦嘶嚎；未來還要面臨復建過程中，彷彿煉獄般的身心折磨，想來格外令人難過。他們的遭遇實在太可憐，激起了社會普遍的同情心，這段時間各界紛紛伸出援手，企業慷慨解囊、政府全力動員提供協助，醫護人員更是不眠不休悉心醫治。
- 二、天降橫禍固然不幸，但也讓人看見了我國社會的溫暖。只不過，燒燙傷患者和一般病患不同，他們的治療是以月來計算，復健更是以年為單位。在幾個月的治療完成後，接下來還要面對一次又一次、一年又一年的疤痕修補與肢體功能復健，其間將有無數的挫折與痛楚，需要花費大量的金錢，更要有家人的陪伴與照顧。不論對傷者或其家屬，都是一條極為漫長的荊棘路，壓力與負荷是外人難以想像的。
- 三、相對來說，社會的集體情緒，則是來得快、去得也快。如果隨著時間流逝，新的話題不斷轉移注意力，外界的關懷逐漸失去熱度，一年、兩年後，傷患及其家人可能終究要獨自面對痛苦的復元路；甚至因為援助冷卻，而陷入生活困境；乃至在試圖重回社會時，遭到歧視眼光。對傷者來說，那豈不又是另一記沉重的打擊？因此，要真正幫助這些不幸的孩子，就必須建立一套能夠長期持續運作的扶助機制，讓他們身邊永遠有一雙溫暖護持的手，一路陪伴，才能更順利地重啟人生新頁。

## 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第 1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- 四、總統日前主持國安高層會議，曾裁示政府 4 項處理原則：「救人第一、不計代價」，所有救人所需將不計代價；「一人一案、長期陪伴」，成立基金會，長期陪伴；「統合統整、群策群力」，結合中央、地方、政府與民間；「追究責任、檢討原因」，改善一定貫徹，責任追究到底。馬總統並且表示，政府會提供包括醫療、復健、心理輔導、未來就學與就業的照顧，形成「全人、全程、全力」的「三全」完善照顧。上述處理原則，兼顧了短期與長期的需求。藉由成立基金會及一人一案等長期運作機制，可適切提供傷者及其家庭所需的協助，是對傷者最有意義的援手，也是政府決心為受害者作最好照顧的堅定承諾。
- 五、目前各界捐款金額已高達數億元，未來如何有效運用，確需建立一套可長久運行的機制。如果能集中管理、專款專用，傷者日後的所有醫療復建費用，都可以全額申請補助，當可讓傷者及其家庭免去財務的後顧之憂；選擇醫美項目時，也可以有更大空間，取得更好的復元效果。事實上，若是各界願意持續捐助，這筆燒燙傷復健基金，也許還可以更進一步擴大服務對象，援助其他燒燙傷患者，尤其是清寒弱勢的家庭。我國社會充滿了愛心，但如何讓愛心持續發光發熱，幫助更多人浴火重生，卻需要制度化的管理機制。
- 六、另一方面，八仙塵爆事件也無疑暴露出，國內對大型災難仍屬疏於準備。檢討本案，一個可以容納數千人的遊樂場，既沒預想並演練大型事故時的應變措施；現場也沒做適當的安全維護措施，救災醫療人員更是不足。這麼大規模的遊樂場尚且如此，那麼其他類似場地的安全措施，又會是如何？總不能把使用者的性命當兒戲、出了意外就手忙腳亂、事情過了又忘得一乾二淨吧？雖然交通部已指出，將提高裁罰額度、調高投保金額，並研議增訂自辦或分割出租舉行大型活動之規範，但當前最重要的，應該還是將大型事故的演練與安全準備，列為重點查核事項，並訂定更嚴格的稽查制度。